

浙江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 2026 年半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 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6 年修订)》(深证上〔2026〕547 号)的规定，现将浙江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募集资金 2026 年半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2021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036 号），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方式，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3,220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6.98 元，共计募集资金 92,275.60 万元，扣除承销和保荐费用 400.00 万元后募集资金为 91,875.60 万元，已由主承销商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14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上述到位资金 91,898.24 万元（汇入金额加上保荐承销费中不属于发行费用的税款部分 22.64 万元），另减除网上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 241.72 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91,656.52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2〕359 号）。

2.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序号	金 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91,656.52

项 目		序号	金 额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91,769.98
	利息收入净额	B2	520.46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注]	C1	387.50
	利息收入净额	C2	0.20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92,157.48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520.66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	19.70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19.70
差异		G=E-F	-

（二）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浙江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168 号），本公司由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定向发行方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72,043,010 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9.30 元，共计募集资金 160,000.00 万元，扣除承销和保荐费用 1,560.00 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158,440.00 万元，已由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7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 276.29 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158,163.71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5〕77 号）。

2.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金额：人民币万元

项 目		序号	金 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158,163.71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54,616.30
	利息收入净额	B2	400.01
	补充流动资金	B3	49,989.46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6,819.16

项 目		序号	金 额
	利息收入净额	C2	169.34
	补充流动资金	C3	35,862.49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61,435.46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569.35
	补充流动资金[注 1]	D3=C3	35,862.49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D3	61,435.11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61,437.21
差异[注 2]		G=E-F	-2.10

[注 1]2025 年度补充流动资金已于 2026 年 4 月 17 日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并于 2026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截至本报告期末，累计发生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共计 35862.49 万元。

[注 2]应结余募集资金与实际结余募集资金差额系本期初尚未用募集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与本期用募集资金实际支付的发行费用的差额。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2021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

1、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6年修订）》（深证上〔2026〕547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浙江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2年7月19日分别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义乌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义乌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2023年度公司因拟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另行聘请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保荐机构，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重新连同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3年10月25日分别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义乌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义乌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

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2、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本公司有1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 注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义乌分行	356010100100687102	19.70	
合 计		19.70	

(二)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

1.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管理制度》，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绩溪县华统牧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绩溪牧业公司）、丽水市莲都区荆山牧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荆山牧业公司）、兰溪市绿发饲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兰溪饲料公司）连同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14 日分别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义乌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义乌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义乌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或《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或《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2.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及子公司有 3 个募集资金专户，2 个定期存款账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 注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义乌分行	19645101040084334	14,266.6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义乌分行	33050167623500010148	2,411.54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义乌分行	8110801012603126970	4,759.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义乌分行	33050267623500000248	28,000.00	定期存款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义乌分行	8110801022803315662	12,000.00	定期存款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 注
合 计		61,437.21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2021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1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当前，肉制品深加工行业市场环境发生重大变化，市场竞争愈发激烈，公司近两年肉制品深加工业务的毛利率呈下降趋势，因此经公司充分研究分析后认为，若继续实施募投项目“新建年产 4 万吨肉制品加工项目”，该项目投产后新增产能预计难以有效消化，会造成公司肉制品深加工类产品资产使用效率低等情况，从而无法实现原预计收益目标。

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可降低公司财务成本，增强公司的竞争力和盈利能力，并不直接产生效益，因此无法单独核算经济效益。

（二）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3。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6 年 8 月 25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 2026 年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四次会议和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预先使用自筹资金支付发行费用的税费，后续再由募集资金进行等额置换，即从募集资金专户等额划转置换资金至公司基本存款账户或一般存款账户。本次置换的募集资金系通过公司基本存款账户或一般存款账户支付的发行费用的印花税 37.26 万元。本次募集资金置换系基于业务实际情况开展，相关事项已在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补充审议通过。公司使用自筹资金支付发行费用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事项不会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有效保障募投项目有序推进，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或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3.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 2026 年 4 月 17 日，公司已于 2025 年 5 月 1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中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 5 亿元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使用期限未超过 12 个月，并将募集资金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2026 年 4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正常经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情况下，使用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的闲置募集资金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报告期内公司实际使用金额为 35,862.49 万元，暂未归还。

4.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2025 年 12 月 18 日和 2025 年 12 月 19 日，公司全资子公司丽水市莲都区荆山牧业有限公司、绩溪县华统牧业有限公司分别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义乌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义乌分行购买单位通知存款，金额为 40,000.00 万元，并于 2026 年 3 月 18 日和 2026 年 3 月 19 日到期赎回，本金及收益已全额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2026 年 3 月 19 日，公司全资子公司丽水市莲都区荆山牧业有限公司和绩溪县华统牧业有限公司，分别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义乌分行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义乌分行购买单位通知存款，金额为 40,000.00 万元，于 2026 年 4 月 9 日到期赎回，本金及收益已全额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2026 年 4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含下属全资子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40,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2026 年半年度公司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实现收益 109.83 万元，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持有的现金管理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委托方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	产品期限	预期年化收益率
绩溪牧业公司	建行义乌分行	单位大额存单 2026 年第 010 期(6 个月可转让客户优享)	保本固定收益	25,000.00	2026 年 5 月 7 日至 2026 年 11 月 7 日	1.10%
绩溪牧业公司	建行义乌分行	单位大额存单 2026 年第 009 期(3 个月可转让客户优享)	保本固定收益	3,000.00	2026 年 5 月 7 日至 2026 年 8 月 7 日	0.90%

委托方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	产品期限	预期年化收益率
荆山牧业公司	中信银行 义乌分行	单位大额存单 260112 期	保本固定 收益	10,000.00	2026 年 5 月 7 日至 2026 年 11 月 7 日	1.30%
荆山牧业公司	中信银行 义乌分行	单位大额存单 260111 期	保本固定 收益	2,000.00	2026 年 5 月 7 日至 2026 年 8 月 7 日	1.10%

5.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6.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偿还银行贷款项目可优化资本结构，充实资金实力，降低资产负债率，降低财务风险，增强抗风险能力，并不直接产生效益，因此无法单独核算经济效益。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2021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二）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

2026 年 1 月 30 日和 2026 年 2 月 25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和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投资规模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募投项目“绩溪华统一体化养猪场”和“莲都华统核心种猪场”投资规模进行调整。“绩溪华统一体化养猪场”投资总额由 102,639.05 万元调整为 35,424.12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拟投入额由 75,918.58 万元调整为 35,424.12 万元。“莲都华统核心种猪场”投资总额由 30,409.53 万元调整为 20,618.27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拟投入额由 28,469.47 万元调整为 20,618.27 万元。

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3。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在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过程中存在未按约定使用的情形。2026 年 4 月，公司在划转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40,000.00 万元时，因工作人员失误，导致转错账户。当天，公司自查发现后及时转回至募集资金专户。使用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已进行了整改并得到纠正。

附件：1.2021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2021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3.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浙江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8 月 27 日

附件 1

2021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

2026 年半年度

编制单位：浙江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91,656.52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87.5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7,872.17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2,157.48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7,872.17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8.59%								
承诺投资项目 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 更项目（含 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总 额	调整后 投资总额 (1)	本年度 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 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 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 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新建年产 4 万吨肉 制品加工项目	是	20,000.00	12,576.33	387.50	12,575.55	99.99	2025 年 12 月	268	不适用	是
2.补充流动资金	否	71,656.52	71,656.52	0	71,714.09	100.08	—	—	—	—
3.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否		7,872.17	0	7,867.84	99.94	—	—	—	—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91,656.52	92,105.02	387.50	92,157.48	100.06	—	268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合 计	—	91,656.52	92,105.02	387.50	92,157.48	—	—	268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见本报告三（一）2之说明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见本报告四（一）1之说明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并将按计划继续用于“新建年产4万吨肉制品加工项目”尚未支付的设备购置和安装费用及其他费用以及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附件 2

2021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26 年半年度

编制单位：浙江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改变后的项目	对应的 原承诺项目	改变后项目 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	本年度 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 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 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 日期	本年度 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改变后的项目 可行性是否发 生重大变化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新建年产 4 万吨 肉制品加工项目	7,872.17	0	7,867.84	99.94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 计	—	7,872.17	0	7,867.84	—	—		—	—
改变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见本报告四（一）1 之说明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改变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附件 3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6 年半年度

编制单位：浙江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58,163.7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819.16			
报告期内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48,345.66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1,435.46			
累计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48,345.66							
累计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30.57%							
承诺投资项目 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改 变项目（含 部分改变）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总 额	调整后 投资总额 (1)	本年度 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金 额（2）	截至期末 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 定可使用状 态日期	本年度 实现的 效益	是否达 到预计 效益	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重 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绩溪牧业一体化养猪场	是	76,800.00	35,424.12	5,339.25	5,800.53	16.37	2027 年 4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莲都华统核心种猪场	是	28,800.00	20,618.27	1,479.91	1,856.59	9.00	2027 年 4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年产 18 万吨高档畜禽饲料项目	否	6,400.00	6,326.55	0	6,329.23	100.04	2025 年 3 月	131.50	否	否
4.归还银行贷款	否	48,000.00	47,449.11	0	47,449.11	100.00	—	—	—	—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160,000.00	109,818.05	6,819.16	61,435.46			131.50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无									

合 计		160,000.00	109,818.05	6,819.16	61,435.46	—	—	131.5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绩溪牧业一体化养猪场、莲都华统核心种猪场尚在建设中，年产 18 万吨高档畜禽饲料项目于 2025 年 3 月投产，报告期未满产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见本报告三（二）2 之说明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见本报告三（二）3 之说明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见本报告三（二）4 之说明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年产 18 万吨高档畜禽饲料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因账户利息收入结余募集资金 0.22 万元，公司用以补充流动资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并将按计划继续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见本报告五之说明						